

財團法人羅慧夫顏顏基金會

115 年得福獎助學金申請書

首次申請		☐ 是 ☐ 否	呈核社工 (基金會填寫)	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	姓名		身份證字號	生日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電話
	電子信箱				手機
申請組別		☐ 國中 ☐ 高中(職) ☐ 大專 ☐ 研究所 ☐ 博士 ※今年升高中者，仍以 114 學年的國中相關成績投件，故請勾選「國中組」，各階段以此類推。			
115 年 9 月後 就讀學校 (請勿簡稱)		_____ (校名) _____ 科 (系) _____ 年級			
申請獎項	☐ 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 ☐ 國際 ☐ 全國 ☐ 縣(市)際 ☐ 校內		診斷類別	☐ 唇裂 (☐ 單側 ☐ 雙側) ☐ 腭裂 ☐ 唇腭裂 (☐ 單側 ☐ 雙側) ☐ 半邊小臉症 ☐ 小耳症 (☐ 單側 ☐ 雙側) ☐ 其他_____	
	☐ 優秀獎學金 ☐ 清寒助學金				
應附文件	附件名稱	說明			審核欄
	1. 獎助學金申請書				
	2. 特殊才藝得獎相關證明	申請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獎項者須繳			
	3. 學校正式成績單	包括第一、二學期成績，影本請蓋有學校戳章			
	4. 全學年在校出勤紀錄	國高中獎助學金申請者請另向學校申請全學年出勤紀錄			
	5. 作文乙篇	1. 首次申請者，限撰寫「自傳」代替作文，字數 600 字以上。 2. 「我和基金會的故事」、「顏顏外觀帶給我生命的改變」、「參加基金會活動的收穫」，三擇一，字數 600 字以上。			
	6. 基金會服務時數證明	首次申請者及此次申請國中組可免繳			
	7. 診斷證明書	曾申請本會獎助學金及補助者(除車馬費補助外)可免繳			
	8. 全戶戶籍謄本	曾申請本會獎助學金及補助者(除車馬費補助外)可免繳			
9. 民國 114 年全戶綜合所得 歸戶清單及財產歸戶清單	申請清寒助學金獎項者須附，請至國稅局申請				
個人生活照乙張		個人特色展現，願意提供給基金會於頒獎典禮活動運用			
如何得知此資訊		☐ 網站 ☐ 門診 ☐ 郵寄資料 ☐ 其他：_____ (請文字說明)			

領獎區域 (申請資料請寄 至領獎區域)	請勾選欲參加的頒獎典禮區域	台北總會及各分會辦公室及連絡電話
	☐ 台北總會	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7 樓 708 室 TEL:02-27190408
	☐ 中部分會	404 台中市崇德路一段 629 號 14 樓之 2 TEL:04-22336638
	☐ 南部分會	802 高雄市苓雅區光華一路 206 號 6 樓之 10 TEL:07-2299060
	☐ 雲嘉工作站	600 嘉義市東區保建街 30-1 號 TEL:05-2789080

※領取 115 年獎助學金者，必須於 116 年 8 月底前至「基金會」完成 4 小時志工服務時數，未完成者則喪失 116 年參加獎助學金申請資格。

請勾選方便進 行志工服務區 域	可加入 line@生活圈，聯繫相關事宜			
	☐ 台北總會 ID：@siu3989o (o 為英文小寫)		☐ 南部分會 ID：@xhs5294m	
	☐ 中部分會 ID：@coc9831d		☐ 雲嘉工作站 ID：ncfci	

志工服務說明

※工作內容：

1. 活動支援：參與基金會活動，協助活動工作、闖關遊戲、DIY 活動等，或完成活動任務，並分享活動參與經驗。
2. 行政工作：協助海報製作、文書、折 DM 等。
3. 經驗分享：參與基金會活動，分享自身經驗。
4. 其他：與主責社工討論，彈性規劃。

※志工服務資訊由台北總會及各分會，於獎助學金 LINE 群組發布。

獎助學金申請注意事項(務必詳閱)

- 一、現讀學校及系別應詳細寫明，請勿簡稱，如係分部、分校或進修部及補校亦請詳細寫明。
- 二、繳交證明時，請依應附文件順序排列，若有需補件，請於規定時間內補齊。
- 三、申請特殊才藝獎學金獎項，若為民間單位或縣市政府舉辦之比賽，基金會有最終審核權。
- 四、請於領獎區域中擇一區域提出申請，並於該區進行領獎，恕不受理變更領獎區域。
- 五、申請日期：自 115 年 8 月 3 日至 115 年 9 月 11 日止，以郵戳或網站申請日為憑，逾時恕不受理。
- 六、申請資料送出後，請於一週內電洽受理申請區域分會確認是否收到。
- 七、請詳閱申請辦法後再填寫申請書，如有疑問歡迎來電洽詢。
- 八、請務必填寫確實可聯繫之手機號碼，將以此號碼做為領獎通知之唯一管道。
- 九、實際頒獎時間與地點，將以基金會通知為主。
- 十、志工服務選填，請務必考量能提供服務的區域，區域選定後恕不受理更換區域服務。